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聯絡人：傅文瑞
電話：037-559151
傳真：
電子郵件：aaaa6613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兒字第11302243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傳海報電子檔 1件 (0224312_宣傳海報電子檔.jpg)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3年10月25、26日假竹南運動公園辦理「苗栗縣113年度兒童權利公約宣導系列活動—我的青春最精彩SHOW TIME」，惠請貴校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宣傳海報1張（附件另寄），請貴校協助張貼，並請將活動訊息刊登於跑馬燈或網站，以利周知。

正本：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